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3584**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1ZC0626**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3584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1ZC062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25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5,2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消防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涉及本国产品清单

序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证明文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

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仅在评审时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66号

联系方式：020-891691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003单元

联系方式：020-38931901、38931902、38931903转809或8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黎工，林工（电话无人接听请发邮件lifengyi@gztpc.com咨询，我司会及时回复）

电话：020-38931901、38931902、38931903转809或833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三）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四）投标人已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完成录入登记,登记单位类型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注：投标人在投标时需自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附在投标文件中，最终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查询的结果为准。）

（五）投标人须在《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项目成本，包括人力成本、材料成本、设备成本、住宿成本、管理成本等,以确保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和竞争力。

二、项目概况

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琶洲院区位于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66号，占地面积约4.5万平方米，分为医疗区和住宅区。其中医疗区主楼4栋，附属楼4栋，建筑面积约13万平方米。包含：1号楼（门诊大楼）、2号楼（住院部）、3号楼（应急大楼）、5号楼（南楼）、6号楼、7号楼、8号楼、9号楼（美豪丽致酒店）、10号楼及院内零星辅助用房和住宅区用房（以现有建筑物内消防系统为准，建筑面积存在变化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2.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民航院区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290号，院区现有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占地面积约3万平方米，包含：1号楼（门诊大楼）、2号楼（综合楼）、3号楼、4号楼、5号楼、6号楼、7号楼（内科大楼）、8号楼（内科大楼）、阶梯楼及院内零星辅助用房等；广州市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自编一号（机场急救中心）及机场内的分诊点。机场急救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为2000平方米左右（以现有建筑物内消防系统为准，建筑面积存在变化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具体服务起止日期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自服务起始之日起90日为考察期。考察期内，若采购人核查发现中标人提供的消防维保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中标人解除本合同。双方按照中标人实际服务天数数据实结算维保费用，除该结算款项外，采购人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及违约责任。

四、项目技术要求

（一）服务范围

为琶洲院区、民航院区和机场急救中心的消防供配电设施、消防设备设施、消防系统等消防设施提供日常维护、定期保养、故障修复、应用支持管理等服务。消防设施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供水设施、消火栓灭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应急广播系统、消防专用电话、防火分隔设施、消防电梯、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灭火器、其他建筑消防设施等系统。维保公司需进行日常维护保养；消防设备设施油漆翻新保养；线路、管道、机电部分、防火门、闭门器、消火栓（箱）、应急灯、疏散指示、移动灭火器等维护保养；消防设施的日常巡检、月检，防火巡查及监控中心24小时专人值班等工作。

（二）服务要求

对琶洲院区、民航院区和机场急救中心的消防监控中心值班，及消防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检测、管理。

（三）服务标准

提供的服务须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及合同约定要求。

（四）项目简述

1.琶洲院区

1）1、2号楼需维护保养消防设施包括西门子FC18R火灾报警控制器（含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联动柜、消防广播、消防电梯联动、非消防电源切换的联动）、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水池、消防水箱、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回路供电控制箱）、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防排烟系统（含风机的电控柜、风机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气体灭火系统（含空调、排气管道的防火阀）、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应急灯、疏散指示灯、防火门等。

2) 发热门诊需维护保养消防设施包括西门子**FC18R**火灾报警控制器(含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联动柜、消防广播、消防电梯联动、非消防电源切换的联动)、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水池、消防水箱、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回路供电控制箱)、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防排烟系统(含风机的电控柜、风机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气体灭火系统(含空调、排气管道的防火阀)、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应急灯、疏散指示灯、防火门等。

3) 3号楼需维护保养消防设施包括西门子**FC18R**火灾报警控制器(含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联动柜、消防广播、消防电梯联动、非消防电源切换的联动)、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水池、消防水箱、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回路供电控制箱)、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防排烟系统(含风机的电控柜、风机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气体灭火系统(含空调、排气管道的防火阀)、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应急灯、疏散指示灯、防火门等。

4) 10号楼需维护保养消防设施包括西门子**FC720R**火灾报警控制器(含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联动柜、消防广播、消防电梯联动、非消防电源切换的联动)、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水池、消防水箱、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回路供电控制箱)、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防排烟系统(含风机的电控柜、风机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气体灭火系统(含空调、排气管道的防火阀)、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卷帘、应急灯、疏散指示灯、防火门等。

5) 5、6、7、8、9号楼、工作人员食堂等楼宇的灭火系统、应急照亮系统、应急疏散系统、灭火器、防火门等消防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

2.民航院区

1) 门诊大楼、综合楼需维护保养消防系统包括：泛海三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联动柜、消防广播、消防电梯联动、非消防电源切换的联动)、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含消防水池、消防水箱、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回路供电控制箱)、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含水泵的电控柜、水泵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防排烟系统(含风机的电控柜、风机的双电源供电控制箱)、气体灭火系统(含空调、排气管道的防火阀)、防火卷帘、应急灯、疏散指示灯、防火门、闭门器等。

2) 院区内其它楼宇及高低压配电房、设备房的灭火系统、应急照亮系统、应急疏散系统、灭火器、防火门等消防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

3.设备清单

1) 琶洲院区1、2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800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168	
	4	模块	个	132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12	
	6	消防喇叭	个	260	
	7	消火栓按钮	个	168	
	8	电话插座	个	112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8	
	11	广播主机	套	2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2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68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4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6	
	24	信号阀	个	30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现场为准	
	27	排烟机	套	现场为准	
	28	风阀	套	56	
	29	风口	套	56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3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200	
	32	疏散灯	套	260	
	33	安全出口	个	130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30	

2) 琶洲院区发热门诊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220	
	2	智能温感	套	30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31	
	4	模块	个	11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8	
	6	消防喇叭	个	49	
	7	消火栓按钮	个	31	
	8	电话插座	个	63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3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	
	15	恒压泵	套	-	
	16	消火栓箱门	个	29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9	喷淋泵	套	-	
	20	恒压泵	套	-	
	21	喷淋头	个	593	
	22	湿式报警阀	个	1	
	23	水流指示器	个	5	
	24	信号阀	个	5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1	
	27	排烟机	套	1	
	28	风阀	套	以现场为准	
	29	风口	套	以现场为准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133	
	32	疏散灯	套	80	
	33	安全出口	个	39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21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32	

3) 琶洲院区3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256	
	2	智能温感	套	260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184	
	4	模块	个	18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96	
	6	消防喇叭	个	301	
	7	消火栓按钮	个	196	
	8	电话插座	个	196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2	
	11	广播主机	套	2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现场为准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现场为准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96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7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5	
	24	信号阀	个	32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10	
	27	排烟机	套	5	
	28	风阀	套	115	
	29	风口	套	115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2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301	
	32	疏散灯	套	168	
	33	安全出口	个	138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23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86	

4) 琶洲院区10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653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63	
	4	模块	个	21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42	
	6	消防喇叭	个	200	
	7	消火栓按钮	个	63	
	8	电话插座	个	63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8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2	
	16	消火栓箱门	个	63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2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1	
	24	信号阀	个	23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4	
	27	排烟机	套	2	
	28	风阀	套	62	
	29	风口	套	62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1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186	
	32	疏散灯	套	168	
	33	安全出口	个	128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26	

5) 民航院区1、2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602	
	2	智能温感	套	6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75	
	4	模块	个	50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75	
	6	消防喇叭	个	69	
	7	消火栓按钮	个	75	
	8	电话插座	个	75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2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4	
	15	恒压泵	套	无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13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8	喷淋泵	套	2	
	19	恒压泵	套	1	
	20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1	湿式报警阀	个	2	
	22	水流指示器	个	13	
	23	信号阀	个	13	
	24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5	送风机	套	2	
	26	排烟机	套	1	
	27	风 阀	套	9	
	28	风 口	套	20	
气体灭火系统	29	气体灭火	套	3	
应急疏散	30	应急灯	套	235	
	31	疏散灯	套	102	
	32	安全出口	个	85	
消防卷帘	33	消防卷帘	樘	无	
防火门	34	防火门	樘	40	

6) 民航院区阶梯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20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46	
	4	模块	个	34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26	
	6	消防喇叭	个	77	
	7	消火栓按钮	个	26	
	8	电话插座	个	现场为准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1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无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1	
	16	消火栓箱门	个	26	
	17	阀门	个	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8	喷淋泵	套	2	
	19	恒压泵	套	1	
	20	喷淋头	个	现场为准	
	21	湿式报警阀	个	1	
	22	水流指示器	个	7	
	23	信号阀	个	7	
	24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2	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5	送风机	套	现场为准	
	26	排烟机	套	现场为准	
	27	风阀	套	现场为准	
	28	风口	套	现场为准	
气体灭火	29	气体灭火	套	现场为准	
应急疏散	30	应急灯	套	50	
	31	疏散灯	套	52	
	32	安全出口	个	53	
消防卷帘	33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4	防火门	樘	10	

★4.以上所描述的维护保养内容仅供作报价参考，如有漏项或数据有误，均以现场勘查情况为准并均视为维护保养的项目和范围。

五、项目总体要求

▲1) 消防设备的完好率：中标人必须通过维保工作确保消防设备100%的完好率，中标人要在保证消防设备100%完好率的目标下完成消防系统维护保养工作。工作具体的标准按中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交的技术文件为依据，保养标准按国家、省、市有关规范标准有关规范标准执

行，若有漏项或不达标的情况，中标人要负责完善，中标人不能以此为理由来推卸不能保证消防设备100%完好率的责任（**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故障响应时间：驻场人员接到故障报修后，工作人员必须在**15分钟**（含）内到达故障现场。

3）故障的处理：故障应在**24小时**（含）内仍无法排除的，增派人员予以排除；如由于特殊原因而不能按期排除，必须以书面形式报采购人安全保卫部门；如因常用的备件不足而导致故障不能按期排除的，按未能按期排除的情况处罚。

4）《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采购人安全保卫部门将按《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对中标人的维保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并依据此标准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5）培训：中标人要保证每季度不少于**1次**对医院消防值班人员、安全保卫部门相关人员及医院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消防知识的培训及消防演习。

★6）值班：消防控制室（琶洲、民航）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得少于**2人**，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8小时**；驻场人员休假、轮休、必须经采购人批准同意，且由具备同等职业资格证书及工作经验的人员代替；采购人对本项目的**所有驻场维保人员**有直接指挥权和决定权，中标人派驻的所有人员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统一管理和调度；值班人员须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职业资格证书，并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消防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月检等工作，中标人需另派具有消防专业背景的技术人员参与维护保养（**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住宿：中标人应充分考虑自身的情况，解决全部维保人员的住宿、交通问题，且接到采购人维保要求后，须保证维保人员在**15分钟**（含）内到达现场。

★8）保养期满，中标人必须保证将所保养的设备完好，无故障并通过有关检测部门检测合格后交回采购人用户方。（**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负责对采购人院区基建、装修工程的消防栓、消防喷淋系统管网停、放水；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停用、驳接、调试；施工现场的动火、消防安全等监管；装修、改造项目的消防验收、移交等工作。

★10）中标方未能履行与招标人之间的合同约定，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人员配置及要求

（一）消防监控中心人员配置

★1）中标人须安排不少于**14名**（其中琶洲院区不少于**8名**，民航院区不少于**6名**；另轮休人员不得少于**3人**）持有有效《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负责琶洲院区、民航院区消防控制室的值班工作。

序号	项目内容	岗位人数
1	驻场项目经理	1人
2	驻场项目班长	不少于4人
3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	不少于9人
4	合计	不少于14人
备注	具体岗位由采购人安排（琶洲院区不少于8人，民航院区不少于6人）	

★2）人员资质要求如下：驻场项目经理须持有三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原高级及以上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或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驻场项目班长须持有四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原中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须持有四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原中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相关人员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若中标人未能配齐符合采购人需求的人员则视为中标人主动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由中标人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一切法律后果。（**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以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消防员证书还须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上的查询截图（网址以 <http://zscx.osta.org.cn/>为准），若证书数据不能在上述系统中查询，须出示相应证书颁发机构的盖章说明材料，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值班人员因事假等原因需休假顶岗的，顶岗人员须具备同等级的有效消防执业资质；顶岗人员不计入前述**14名**

固定值班人员配置名单，备用顶岗人员不少于3人，严禁安排无资质人员顶岗替班。

（二）消防监控中心值班人员要求

★1.驻场项目经理

男性，年龄50周岁及以下；如驻场经理不尽忠职守或采购人认为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人必须在接到书面通知后5天内无条件更换人员，投标报价已包含驻场项目经理工资，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2.驻场项目班长

男性，年龄45周岁及以下。

★3.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

男性，年龄45周岁及以下。

1）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服务人员的名单及履历资历证明文件。

2）如维保人员需变更，须提交公函报采购人主管部门审核，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3）中标人须承诺如中标后，消防控制中心值班人员在上岗前一周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所有上岗人员的上岗材料，且通过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上岗；驻场人员若与投标文件人员不一致,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责任。（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本项目需投入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证书的人员，确保每班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中至少有一人具备该项资质证书。

（三）驻场人员岗位职责

1.驻场项目经理

1）在采购人总务部统一领导下，全面负责项目消防设备日常运行、维修、保养统筹工作，保障全院消防设备始终处于完好、正常运行状态，设备性能符合消防安全规范标准。

2）严格对照采购人年度消防设备维保工作计划，细化制定月度、季度维保实施计划，按期完成各类消防设备、设施的常态化保养、故障维修工作，全覆盖排查辖区消防设备隐患，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3）协助采购人总务部编制院内防火工作方案、火灾扑救及应急疏散专项预案，全程配合预案落地、演练实施、流程优化等工作。

4）落实设备定时巡检制度，常态化开展消防设备运行监测、功能试验工作，发现设备故障、隐患第一时间组织维修处置；规范填写设备检查、检测、维保、故障处置台账，做到全程可追溯、可核查。

5）熟练掌握院内消防管道系统结构、工作原理及运行标准，配合采购人消防管理部门开展消防管道巡检、维保、检修、整改等相关工作。

6）主动参与各类消防专业培训、行业交流学习，持续提升自身消防运维、应急管理、隐患排查专业能力。

7）熟练掌握《消防控制室管理及应急程序》《火灾事故接处警程序》，熟练应对各类火情突发事件；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消防技能培训、实战演练，全面提升项目团队应急处置、火灾扑救能力。

8）协助采购人总务部开展微型消防站日常运营管理工作，规范管理站内值班物资、防护装备、灭火器材，定期核查装备完好状态，保障微型消防站随时可用。

9）按照采购人消防安全管理要求，统筹安排全体驻场人员每周开展消防技能专项训练、重点区域灭火实战演练，全面提升驻场人员消防安全素养、体能素质及应急实操能力。

10）配合采购人完成院区基建、装修、改造等工程的消防专项工作，参与消防图纸会审、消防设备接驳、系统调试、竣工验收、资料移交等全流程工作。

11）主动落实岗位职责，积极完成采购人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消防安全、设备运维相关工作。

2.驻场项目班长

1）服从驻场项目经理统一管理，牵头落实班组日常消防安全值守、设备维保、隐患排查等工作，统筹班组人员日常工作安排、考勤管理和工作监督，保障班组工作有序开展。

2）熟练掌握各类消防、安防系统原理、联动逻辑及设备操作规程，可独立处置设备常见故障，监督班组人员做好设备日常运维，保障消防、安防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3)严格执行采购人值班管理制度，监督班组人员在岗履职情况，杜绝脱岗、睡岗、擅自替岗、值班饮酒、在岗娱乐等违规行为；遇人员调班、请假情况，按流程报备，落实同等资质人员替岗，保障24小时值守无空档。

4)牵头落实日常防火巡查、消防设施全覆盖检查、系统功能测试工作，精准记录设备运行状态，及时汇总上报设备故障、消防安全隐患，跟踪隐患整改闭环情况。

5)熟练掌握院内火灾报警处置流程、应急联动机制和各类消防设备实操方法，带领班组人员规范处置各类报警信号，区分误报、故障报警、真实火情，做到处置及时、流程规范、记录完整。

6)定期对消防控制室设备、通讯器材、微型消防站装备进行核查、保养和功能试验，严禁擅自拆除、挪用、停用消防设备，保障所有设施设备完好有效。

7)组织班组人员常态化学习消防管控规程、应急处置流程，带头参与采购人组织的消防培训、应急演练，指导班组人员提升实操能力、应急处置水平。

8)负责班组微型消防站器材、灭火装备的日常管护，定期检查器材性能、有效期、完好度，落实清洁、保养、更换工作，确保器材随时可用。

9)监督班组人员规范开展消防监控系统、供电配套设备的启停、调试、检测、清洁、维保工作，严格按照规程作业；设备出现疑难故障时，第一时间上报项目经理，联系专业人员维修，严禁私自拆修设备。

10)每日核查消防、安防控制系统运行数据、功能状态，完成系统常态化试验，汇总每日运维、巡查、报警处置台账，确保各类系统运行数据可追溯。

11. 值守期间密切关注院区人员动态，发现可疑人员、违规行为及各类安全隐患、违法犯罪线索，第一时间上报并通知安保人员处置，筑牢院区消防安全防线。

12)负责班组各类消防台账、巡查记录、维保记录、演练记录、接处警记录的规范填写、整理归档，确保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定期配合项目经理、采购人完成资料核查工作。

13)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班组消防技能训练、隐患自查自纠工作，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时整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14)完成项目经理及采购人交办的其他消防安全、值守运维相关工作。

3.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备用顶岗人员）

1)熟练掌握院内消防、安防系统基本原理、联动功能及全部设备操作规程，可独立操作设备、排查处置一般性设备故障，保障消防、安防系统24小时正常稳定运行。

2)严格遵守值班考勤制度，按时到岗履职，坚决杜绝脱岗、替岗、睡岗行为，严禁值班前饮酒、值班期间开展娱乐活动；特殊情况无法到岗的，需提前向安全保卫科报备请假，经批准后由同等资质人员替岗值守。

3)坚守工作岗位，全程实时监控消防控制设备运行状态，常态化开展院内防火巡查、设备设施检查、系统操作测试等工作，细致记录各类运行数据。

4)熟知本院火灾报警处置流程、应急疏散方案及各类消防设备操作规范，熟练应对各类消防突发情况。

5)接到消防报警信号后，严格按照火灾事故接处警程序逐项核查、甄别、处置，规范完成上报、排查、复位、记录等全流程工作。

6)常态化检查消防控制室设备、通讯器材状态，定期开展系统功能试验，主动配合技术人员完成设备维修、保养、调试工作，严禁擅自拆除、挪用、停用消防设施设备。

7)熟练掌握《消防控制室管理及应急程序》《火灾事故接处警程序》，火情突发时严格按照流程开展报警上报、初期灭火、人员疏散、设备联动操作等应急工作；积极参与各类消防培训、实战演练，持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8)熟练掌握微型消防站各类器材、装备的性能参数及实操方法，常态化开展器材清洁、检查、维保工作，确保装备完好可用。

9)主动学习消防监控设备、配套供电设备工作原理及作业规程，严格按照标准完成系统开启、调试、运行、检测、维护、关闭等操作；每日做好设备清洁保养工作，设备出现故障及时上报、申请专业维修，杜绝私自拆修设备。

10)每日对消防、安防控制室设备、通讯器材进行全面检查，定期开展各系统联动功能试验，全面保障消防、安防系统运行稳定、功能完好。

11)值守期间密切巡查院区环境及人员动态，发现可疑人员、违规行为及违法犯罪活动，第一时间上报并通知现场值班保安员处置。

12)认真、规范、如实填写消防设施运行台账、日常防火巡查记录、设备维护记录、报警处置记录、系统测试记录等各类资料，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字迹规范、存档可查。

(四)消防监控中心值班人员其他要求

- 1.驻场项目经理具有三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
- 2.驻场项目班长具有三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
- 3.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具有二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
- 4.以上人员具备消防、电气类中级或以上职称人员。

七、维护服务基本要求

1.火灾自动报警与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 (1)检查烟感、温感、探头是否完好。（每月一次）
- (2)检查手动报警按钮是否变形，玻璃有无破损。（每月一次）
- (3)巡检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显示器的功能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 (4)巡检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功能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 (5)及时更换损坏或丢失的探头、按钮玻璃等。
- (6)进行火灾模拟试验，采用烟雾测试，抽查不少于25%的探头及25%的手动报警按钮、启报按钮等。（每月一次）
- (7)检查火警时在自动状态下能否及时准确显示报警地址、类型和发出警报（警铃鸣响）。（每月一次）
- (8)检查火警时在自动状态下能否准确联动相关消防设备，如：起动消防栓泵、喷淋泵、打开风阀、联动风机、关闭防火门、接通广播、启动警铃、电梯迫降等。（每月一次）
- (9)检查火警时，消防中心能否接收到各设备动作后的反馈信号。（每月一次）
- (10)每月度对报警控制器、各楼层消防控制线路接线箱、联动控制柜进行清洁保养。（每月一次）
- (11)每半年对报警控制器、各楼层消防控制线路接线箱、联动控制柜、通讯主机内电器元件进行至少一次清洁保养。
- (12)每年对备用电源进行1-2次充放电试验，1-3次主电源和备用电源切换试验。检查内容包括：消防联动控制柜、消防主机、通讯主机、CRT平面显示系统。
- (13)半年进行一次强切非消防电源功能试验。
- (14)一季度对探头、广播、应急灯等清洁一次。
- (15)每年按规定的比例，对系统各设备进行一次检测，利用电脑程序来评定系统。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2.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2.1日常维护检查内容：

- (1)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报警阀组、系统组件、管网及喷头的外观及安装情况，检查有无锈蚀、泄漏，安装方向与水流方向是否一致，安装位置是否符合要求。
- (2)报警阀组各部件的工作状态，查看水源水量和管网水压等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 (3)自动充气装置的工作状态，空压机及电控装置应放置在相对干燥的地方。
- (4)检查消防泵动力，系统各控制阀门的启闭状态检查，系统处于准工作状态时配水管道上的阀门应处于开启状态。
- (5)使用环境情况检查，如使用环境及保护对象被人为地作了改变，往往对系统功能造成损害。如在仓库内货物堆集过高而阻挡了喷头的范围；可燃物数量、品种的改变或生产性质的改变，致使原设计标准已不符合现实的危险性等级要求等等。所以对使用环境和条件要定期检核、评价，不能有超过规定的改变。

2.2每月检查内容包括：

- (1)气压给水设备的运行情况；检查消防气压给水设备的气体压力。应采取措施保证消防用水不作它用，发现故障应及时进行处理。
- (2)供水设备的运转情况；消防水泵应每月启动运转一次，检查水泵的启动、吸水、流量和扬程是否达到设计规定值。对系统压力较高的水泵，运行时要防止管网超压，通常可利用水泵的出水管上安装的放水阀放水（返回贮水池），及利用泵组总出水管上安装的泄压阀泄压，

每次运行可控制在**15分钟**（含）以内，但不应小于**5分钟**。

- （3）电磁阀的功能检查，电磁阀应每月检查并应作启动试验，动作失常时应及时更换。
- （4）水泵接合器的完好情况。
- （5）水池及高位水箱的水量检查，检查其消防水位是否符合要求，应采取措施保证消防用水不作它用，发现故障应及时进行处理。
- （6）管网及喷头检查。检查管网、喷头的安装情况，查看管网有无锈蚀、泄漏、堵塞等情况，检查喷头有无漏水、腐蚀、玻璃泡中有色液体变色等情况、有无影响喷头感温元件动作的不利情况及影响喷头喷水的障碍物，发现问题及时修复。

2.3季度检查内容包括：

- （1）水流指示器的报警情况，打开管网末端试水装置按规定流量排水，检查水流指示器应动作，消防控制中心应有信号显示。
- （2）室外阀门井中控制阀的开启状况，检查阀门是否处于开启状态，阀门启闭是否灵活。
- （3）报警阀组功能试验，检查报警阀组的运行状态及功能是否正常。

2.4年度检查检查内容包括：

- （1）水泵接合器的通水试验。水泵接合器由于处在室外，经常受到自然和人为的损害，需要经常维护。可用油纱布擦洗进水口防止出现锈渍，检查阀盖内橡胶圈是否完好。
- （2）管道过滤器的排渣及完好情况，过滤装置应定期清扫。
- （3）水源及储水设备的供水能力及结构材料情况：包括检测水位及消防储备水不被他用。
- （4）系统联动试验。当启动系统开启装置（如电磁阀）后，报警阀应动作、水力警铃应鸣响：水流指示器动作并有反馈信号：压力开关动作后动消防水泵并有信号反馈。其他需要联动的设备启动，并有信号反馈。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日常维护管理工作表（包括但不限于）

设施名称	工作内容	周期
水源控制、报警控制装置	目测巡检完好情况及开闭状态	每日一次
消防水池水量和管网水压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每日一次
电源	接通状态电压	每日一次
内燃机驱动消防水泵	启动运转试验	每月一次
喷头	外观、备用数量检查，卫生清洁	每月一次
系统所有控制阀门	检查铅封、锁链完好状态	每月一次
消防水泵	启动运转试验	每月一次
消防气压给水设备	检测气体压力、水位	每月一次
消防水池、消防水箱	检查水位及消防储备水不作它用	每月一次
电磁阀	启动试验	每月一次
消防水泵接合器	检查接口和附件，确保完好	每月一次
水流指示器	试验报警	每季一次
室外阀门井中控制阀	检查开启状况	每季一次
报警阀、试水阀	放水试验、启动性能、报警功能	每季一次
系统联动试验	系统运行功能	每季一次
水源	测试供水能力	每年一次
水泵接合器	通水试验	每年一次
过滤器	排渣、完好状态	每年一次

3.消火栓系统

- （1）每月一次监测市政给水管网的压力和供水能力；

(2) 每月对消防水池、高位消防水池、高位消防水箱等消防水源设施的水位等进行一次检测；消防水池（箱）玻璃水位计两端的角阀在不进行水位观察时应关闭；

(3) 每年应定期检查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蓄水设施的结构材料是否完好，发现问题时及时处理；

(4) 每月应手动启动消防水泵运转一次，并检查供电电源的情况；查看水泵接合器有无破损、变形、锈蚀及操作障碍，确保接口完好、无渗漏、闷盖齐全；

(5) 每周应模拟消防水泵自动控制的条件自动启动消防水泵运转一次，且自动记录自动巡检情况，每月应定期检测记录；

(6) 每日对稳压泵的停泵启泵压力和启泵次数等进行至少一次检查和记录运行情况；

(7) 每季度应对消防水泵的出流量和压力进行一次试验；

(8) 每月对气压水罐的压力和有效容积等进行一次检测。

(9) 检查消火栓箱及配置的消防部件，外观是否破损，涂层有无脱落，周围有无障碍物。（每月一次）

(10) 检查箱内消防水枪、水带、消防卷盘及全部附件是否齐全、良好；水带是否霉烂，水枪内是否有杂物，消火栓水带水枪接口处的密封是否老化，卷盘是否有漏水现象及转动有无灵活。（每月一次）

(11) 检查减压阀高、低压端压力表读数是否处于正常范围。（每月一次）

(12) 检查消防栓管道上各阀门是否处于正确的位置，管道接口及阀门是否有漏水和锈蚀现象，对锈蚀和天面、竖管进行除锈刷漆（每月一次）

(13) 检查贮水池储水量是否满足要求。（每月一次）

(14) 启动各台消火栓泵，试验运行。试验完毕后，在最不利的消防栓放水，观察其出水压力及流量是否足够。（每月一次）

(15) 检查消火栓水泵接合器，保证接口完好、无渗漏，检查密封垫是否老化。（每月一次）

(16) 检查消防中心、现场水泵房及消防水泵控制柜线路。（每月一次）

(17) 检查和测试消防栓系统和喷淋系统的自动满载运行状况。（每月一次）

(18) 在正常情况下，维护管理人员定期应对进水阀、报警阀进行外观检查并应保证系统处于无故障状态。（每月一次）

(19) 启动稳压泵，观察压力上升是否正常，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显示其动作信号，人工放水观察稳压泵自动启动和停止后的压力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20) 检查消防泵启动时，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显示其动作信号，自动状态时，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控制其启动和停止。（每季一次）

(21) 每季度对消火栓箱及水泵控制柜和水泵控制柜内元件进行一次清洁保养。

(22) 定期清洗减压阀、止回阀及给所有水泵各种转轴的连动构件进行清洁润滑保养。

(23) 检查消防水池、消防水箱及消防气压给水设备，并检查其消防储备水位。消防气压给水设备的水应根据当地环境、气候条件不定期更换。更换前，需取得采购人用户方书面同意。

(24) 消火栓和消防卷盘供水阀不应有渗漏现象。

(25) 报警按钮、指示灯及控制线路功能正常，无故障。

(26) 每两年应对消防储水设备至少进行一次检查，修补缺损和重新油漆。

(27) 钢板消防水箱和气压给水设备的玻璃水位计，两端的角阀，在不进行水位观察时应关闭。

(28) 启、闭信号蝶阀，检查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收到其关闭信号并显示所在位置。（半年一次）

(a) 该楼层水流指示器是否动作，动作时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收到其报警信号并显示所在位置。

(b) 该楼层对应的湿式报警阀是否动作。

(c) 湿式报警阀动作时上、下腔压力是否正常。

(d) 湿式报警阀动作时，水力警铃是否报警，铃声是否响亮，能否达到报警效果。

(e) 湿式报警阀动作时，压力开关是否动作，动作时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收到其报警信号并显示所在位置。

(29) 试验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等报警功能、信号显示。（每季一次）

(a) 水流指示器、管阀、信号阀、试验闸阀放水，检查主机是否有报警信号。

(b) 在湿式报警阀试水装置处放水，报警阀应及时动作，水力警铃应发出报警信号，压力开关接通电路报警，电控柜及联动控制柜处

于“自动”状态时应启动消防泵。

(30) 启动稳压泵, 观察其动作时管网压力是否正常。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显示其动作信号。(每季一次)

(31) 定期清洗湿式报警阀。(每年一次)

(32) 每年应对水源的供水能力进行一次检测。

(33) 每年对系统进行一次检测, 利用电脑程序, 来评定系统。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4.防火卷帘系统

(1) 检查卷帘导轨有无变形锈蚀, 周围有无影响使用的障碍物。(每月一次)

(2) 检查手控按钮箱是否完好。(每月一次)

(3) 检查卷帘电源、控制器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4) 对卷帘试验一次, 检查卷帘下降、上升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5) 对齿轮轴等传动机构进行润滑处理一次。(半年一次)

(6) 进行手动或模拟火灾联动(或消防中心遥控)操作启动装置, 试验每台防火卷帘工作状态, 并检查以下项目:(每季一次)

(a) 手动或联动(自动)能否完成降闸控制。

(b) 升、降闸是否顺畅, 到达上下限位置是否准确。

(c) 升降时有无异常杂声或振动。

(7) 检查和测试所有防火卷帘门的控制线路, 并进行除尘保养。(每季一次)

(8) 检查和测试所有防火卷帘的转动装置和远程控制装置。(每季一次)

(9) 检查和测试传动电机性能, 并对电机轴承及联动构件加油脂。(每季一次)

(10) 检查和调整传动构件, 包括轨道、应急操作拉链进行润滑保养。(每季一次)

(11) 对防火卷帘箱顶进行除尘保养。(每季一次)

(12) 每年对系统进行一次检测, 利用电脑程序, 来评定系统。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5.防火门系统

(1) 巡检防火门开闭是否正常, 检查合页、门把手、门锁、闭门器的固定螺丝, 加固紧固螺丝, 以免松动脱落, 如有把手、锁等五金配件损坏应立即进行维修。(每日一次)

(2) 检查防火门有无变形锈蚀, 周围有无影响使用的障碍物。(每月一次)

(3) 合页发出异响时, 在铰页转轴处加几滴润滑油, 合页定期上油润滑, 保持开关灵活, 合页变形而导致防火门无法正常使用, 必须更换合页。(每月一次)

(4) 闭门器如有速度过快或过慢现象应及时调整调节螺丝。(每月一次)

(5) 检查常开、常闭防火门电源, 释放电磁吸, 闭门器是否正常, 检查防火门联动功能。(每季一次)

(6) 进行手动或模拟火灾联动(或消防中心遥控)操作启动装置, 试验每台防火门的工作状态。(每季一次)

(7) 每季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及适当的清洁剂清洁防火门表面。

6.消防通风和防排烟系统

(1) 检查送风口、排烟口有无变形、损伤, 周围有无影响使用的障碍物。(每月一次)

(2) 对现场风机控制箱、正压送风机和消防排烟风机进行检查测试。(每年一次)

(3) 对正压送风阀、排烟阀、防火阀进行检查测试。(每季一次)

上述(2)、(3)项工作检查测试的数据输入电脑, 利用电脑程序, 来评定系统。

(4) 检查风机与排烟连接部位的法兰有无损伤, 螺栓是否松动。(每月一次)

(5) 检查送风机、排烟风机周围有无可燃物, 安装螺栓是否松动、损伤, 传动机构是否变形、损伤, 叶轮有无刮壳现象。(每月一次)

(6) 检查送风风机、排烟风机的电动机的接线是否松动, 传动皮带是否正常, 视乎情况决定修正或更换(皮带由采购人用户方提供), 转

动部件是否正常并加注润滑油（采购人用户方提供）。风机的外壳有无腐蚀现象，电源的供电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7）启动送风（排烟）风机，检查风机运转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8）巡视排烟阀（口）、送风阀（口）保养情况，抽查手动开启（在非联动状态下）的信号反馈及复位情况。

（9）对排烟阀（口）及送风阀（口）体、风机电控柜进行清洁保养。（每季一次）

（10）对排烟阀（口）及送风阀（口）的机械传动、电动机的转轴（含轴承）进行润滑（采购人用户方提供润滑油）。（每季一次）

（11）对风机电控柜内电器元件进行清洁保养。（每年一次）

（12）对排烟风机管道锈蚀部份除锈，采用喷雾、涂刷上漆。（半年一次）

（13）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对烟阀（口）、送风阀（口）、风机房及设备、进行表面进行清洁。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每季一次）

7.电梯的联动检查

（1）每年用自动或手动强制电梯停于首层测试，检查测试的数据输入电脑，利用电脑程序来评定系统。

（2）在消防控制中心强制迫降消防电梯时，电梯应能自动降于首层。并巡检电梯在消防控制中心的控制盘。（每年一次）

8.消防水泵系统

（1）检查消防水池、消防恒压气压给水设备，检查消防储备水位及消防恒压气压给水设备水量和水压是否正常，检查各种阀门是否处于正常状态，发现故障应及时进行处理。（每月一次）

（2）检查吸水环管及阀门是否有漏水和锈蚀现象（油绳填充漏水及时进行维护处理），检查水泵吸入和输出管道上各阀门是否处于正确的位置（每月一次）

（3）转动各水泵转子，检查转子转动是否灵活。（每月一次）

（4）检查双回路电源自投柜切换是否正常，相序是否一致。（每月一次）

（5）检查水泵控制柜电源电压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6）打下控制柜电源总开关，检测控制柜二次回路，检查万能转换开关、按钮、指示灯是否正常，手动或自动模拟起泵，测试起泵时是否正常，检查接触器、继电器分合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7）手动起动各台泵，测量（或看面板上的电流表）水泵电动机的起动和运行电流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8）手动启动水泵，检查水泵能否正常运转，压力能否保证。（每月一次）

（9）模拟火警状态下，检查其中一台泵故障时自动切换备用泵是否正常。（每季一次）

（10）模拟火警状态下，检查在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控制各台泵的起动和停止。检查水泵启动时，消防控制中心能否显示动作信号。（每季一次）

（11）消防水泵和分离轴承、水泵外壳固定螺丝打黄油。（每半年一次）

（12）每季度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对消防水泵房及设备表面进行清洁。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9.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检查功放机工作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2）检查麦克风播音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3）检查天花喇叭、挂墙音箱有无脱落。（每月一次）

（4）检查喇叭、音箱音量是否正常、清晰。（每季一次）

（5）模拟火灾事故情况下，消防广播是否动作。（每季一次）

（6）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对应急广播进行表面进行清洁。（每季一次）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10.消防对讲电话系统

（1）检查插孔及固定话机是否齐全。（每月一次）

(2) 现场对消防中心之间进行通话试验, 通话质量是否符合要求。(每月一次)

(3) 确保对讲电话通话清晰。(每月一次)

(4) 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对电话进行表面清洁。(每季一次)

上述工作均按工作程序进行记录存档。

11. 气体灭火系统

(1) 检查设备有否碰损伤、堵塞、固定牢靠。(每月一次)

(2) 检查设备就位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3) 检查设备工作状态正常与否。(每月一次)

(4) 检查管网、设备有否泄漏现象。(每月一次)

(5) 检查线路连线、仪表指示正常与否; 测试感烟探测器及系统是否正常。(每月一次)

(6) 对灭火剂贮存容器、选择阀、液体单向阀、高压软管、集流管、阀驱动装置、管网与喷嘴等全部系统组件应无碰撞、变形及其他机械损伤, 表面应无锈蚀, 保护层应完好, 铭牌应清晰, 手动操作装置的防护罩、铅封和安全标志应完好。

(7) 检查贮存容器压力, 确保贮存压力与环境温度相适应, 确保贮存容器容量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每月一次)

(8) 试验火灾警报装置的声光显示。(每季一次)

(9) 检查所有手 / 自动转换开关和启动 / 停止盒功能。(每季一次)

(10) 按规定的办法, 对每个防护区进行一次模拟自动启动试验, 如有不合格项目, 则应对相关防护区进行一次模拟喷气试验。(每年一次)

(11) 气动驱动装置的气源压力, 不应少于设计压力的90%。

(12) 防护区的开口情况, 防护区的用途及可燃物的种类、数量、分布情况应符合设计规定。(每半年一次)

(13) 灭火剂贮瓶间设备, 灭火剂输送管道和支、吊架的固定应无松动。(每半年一次)

(14) 高压软管应无变形、裂纹及老化。应对选择阀、液体单向阀、高压软管和阀驱动装置中的气体单向阀逐个进行水压强度试验和气压严密性试验。(每半年一次)

(15) 对灭火剂贮存容器进行称重检查, 灭火剂净重不应少于设计重量的95%。(每半年一次)

(16) 灭火剂输送管道有损伤与堵塞现象, 应对其进行严密性试验和吹扫。(每半年一次)

(17) 每季度对系统控制器进行至少一次清洁; 每年对系统控制器内电器元件进行至少一次清洁保养。

(18) 每季度对手动应急操作装置的转动部位进行至少一次添加润滑油。

(19) 每季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对气体房及设备进行表面清洁。

(20) 对其联动控制设备进行模拟试验, 区盘是否动作, 消防中心是否有信号显示。

12. 消防供配电系统

(1) 每月检查一次消防供配电系统的环境, 包括运行和照明场所。

(2) 每月检查一次箱体外表是否完好。

(3) 每月检查一次箱体运行灯是否正常工作情况。

(4) 每月检查一次内部元器件完好情况。

(5) 每月双电一次源切换是否正常。

13. 消防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1)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标志灯具。

1) 每月检查消防应急照明灯具外观和安装情况, 应完好、牢固; 每月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及适当的清洁剂清洁灯具表面。

2) 每季度检查自带蓄电池供电式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灯具工作状态是否正常。

3) 每季度检查集中电源供电式消防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灯具工作状态是否正常。

4) 每年检查自带蓄电池供电式消防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灯具的电池是否满足功能要求。

(2)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 1) 每季度检查应急照明集中电源主电、充电、故障和应急状态指示灯，应显示正常。
- 2) 每季度检查应急照明集中电源模拟主电源故障的自复式试验按钮（或开关），应正常工作。
- 3) 每季度检查应急照明集中电源显示的主电电压、电池电压、输出电压和输出电流数值，应符合设计要求。
- 4) 每年检查电源外观应完好，电池状况应符合使用要求。
- 5) 每年切断电源，用压缩空气、毛刷等清除内部电池、电路及接线端子处的灰尘，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及适当清洁剂清洁柜体。
- 6) 更换失效的电池。

（3）应急照明控制器

- 1) 每月检查应急照明控制器指示灯、显示屏、音响器件，应完好有效；每月度备份应急照明控制器内的软件信息。
- 2) 每季度检查控制器接线端子有无松脱现象，线标端子标识是否清晰，设备接口是否接触良好。
- 3) 每季度用万用表测量控制器各项输出电压，应符合产品设计要求。
- 4) 每年检查应急照明控制器外部接线端子，发现松动应紧固。
- 5) 电池按照产品说明书进行保养。

（4）应急照明配电箱

- 1) 每月检查应急照明配电箱手动试验转换装置、每路电源状态指示灯。
- 2) 每季检查应急照明配电箱外观。
- 3) 每年切断电源，用压缩空气、毛刷等清除接线端子及箱体内灰尘。

（4）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

- 1) 每季度用电压表测量在应急工作状态、额定负载条件下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的输出电压值。
- 2) 每季度用电压表测量在应急工作状态、空载条件下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的输出电压值。
- 3) 每年检查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控制功能，应正常。
- 3) 每年切断电源，采用专用清洁工具清除线路板、接线端子及柜（箱）体内灰尘。

14.灭火器、防毒面具

- （1）检查灭火器压力表外壳是否变形、损伤，压力表的指针是否指在绿区（绿区为设计工作压力值）
- （2）检查灭火器喷嘴是否有变形、开裂、损伤等缺陷。
- （3）检查灭火器的压把、阀体等金属件有无严重损伤、变形、锈蚀等影响使用的缺陷。
- （4）检查是否继续使用或维修后再使用达到报废年限的灭火器。
- （5）检查防毒面具型料及橡胶部分是否出现裂纹或老化现象，确保面具，尤其是密封部分不能有老化。
- （6）检查防毒面具吸气阀，是否有变形，老化或破裂迹象。
- （7）卸下防毒面具呼气阀盖检查呼气阀和阀座，看是否有脏，变形，老化或破裂迹象，重新安放呼气阀盖。
- （8）配件如有损坏，即进行更换。
- （9）每季用专用清洁工具或软布及适当的清洁剂清洁灭火器箱体和灭火品表面。

15.其他的消防设施保养

按国家、省、市现行消防设备保养维修质量标准及规范。

16.检查的相关要求

- （1）月检：每月定期对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检查时间及检查项目按保养计划进行。

- 1) 检查消防电梯，迫降按钮、消防电源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
- 2) 水枪检查，保持开关灵活，畅通，附件齐全无锈蚀。
- 3) 水带冲水防骤然折弯，不被油脂污染，用后清洗晒干，收藏时单层卷起，竖直放在架上。
- 4) 各种管接头上和阀盖应接装灵便，松紧适度，无渗漏，不得与酸碱等化学品混放，用时不得撞压。
- 5) 消防栓按室内外（地上、地下）的不同要求定期进行检查和及时加注润滑油，消防栓上应经常清理。

- （2）季检：在月检的同时，增加每季一次的检查项目（检查内容按月检内容进行），项目按保养计划，时间安排在每季度第三个月的第一

个星期。

(3) 半年检：每半年检查一次的项目，项目按保养计划进行，时间安排在每半年度最后一个月的第一个星期。

(4) 年检：每年检查一次的项目，项目按保养计划进行，时间安排在每年度最后一个月的第一个星期。

(5) 特殊检查：重大节假日（元旦、春节、五一、国庆）前一个星期内，对主要设备巡视一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 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情况；

2) 安全疏散通道、楼梯，安全出口及其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情况；

3) 消防安全标志的设置情况；

4) 消防器材配置及其完好情况；

5) 建筑消防设施运行情况；

6) 消防控制室值班情况、消防控制设备运行情况及相关记录；

7) 用火、用电有无违章情况；

8)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管理；

9) 防火巡查落实情况及其记录；

10) 火灾隐患的整改以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

11) 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场所防火、防爆和防雷措施的落实情况；

12) 楼板、防火墙和竖井孔洞等重点防火分隔部位的封堵情况；

13)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人员及其他员工消防知识的掌握情况。

八、其它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须设立24小时服务热线，全天候受理维保咨询、故障报修及应急支援需求。项目驻场点位出现消防维保紧急情况时，须100%响应并及时处置。

(2) 投标人须对所有驻场维保人员开展严格背景审查，确保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无精神病史、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并将人员政审及录用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送采购人备案。

(3) 所有驻场人员在岗期间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制度，服从采购人日常管理。如需携带物资、材料外出院区，须提交详细清单，经采购人确认同意后方可带出。

(4) 服务期内，中标人全权负责驻场人员的安全教育、安全管理及防护措施落实，驻场人员在采购人服务区域内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损害，全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因中标人维保作业违规操作，造成采购人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5)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消防规范开展设备检测、日常检查及维保工作。因中标人设备质量问题、维保不到位、维保不及时等原因，导致消防系统失效并引发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索索赔。

(6) 合同期内，设备正常损耗产生的更换费用，单件300元及以下（详见附件清单）由中标人承担；灭火器、防毒面具、消防水带不在承担范围内。单件费用300元以上的设备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7) 中标人须每日开展院区消防巡查，落实消防安全宣传，排查并消除火灾隐患。所有驻场技术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需更换驻场人员，须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报备采购人，未经同意不得擅自调换人员，违者每次扣除当月服务费0.5%。

(8) 中标人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地方用工规定，足额承担驻场人员工资、社保等全部用工成本。因用工问题引发的劳动纠纷、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独立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9) 中标人须建立完善火警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按火情大小、昼夜时段分级制定大、中、小型火警应急处置流程及预案启动机制，并定期组织实战演练，保障突发事件快速、规范、妥善处置。

(10) 中标人须建立健全全套内部管理制度，包含人员管理、消防管理、值班巡查、交接班、奖惩考核、消防训练、例会、安全汇报等制度，并按年度向采购人安全保卫科提交完整年度工作计划。

(11) 除驻场人员外，中标人须安排专业维保人员每月对全院消防设备设施开展一次全面专项维保，确保系统完好有效、稳定运行。同时须无偿协助采购人辖区内装修、改造、基建工程的消防配套工作，包含消防图纸会审、消防合规检查、系统停供水配合、消防分项验收及隐患

整改配合等相关事宜。

- (12) 本项目服务内容、管理职责严禁转包、分包，中标人不得将项目整体或部分管理工作、管理责任转交第三方实施。
- (13) 因维保不到位导致消防系统运行异常、达不到规范使用标准的，每次扣除合同总价1‰。同一位置同类问题年内累计出现3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
- (14) 中标人须每月提交正式维保工作总结报告，由采购人对当月维保项目、工作质量进行核查确认。未按计划完成维保工作的，须无条件返工整改直至合格。维保过程中发现设备、系统隐患的，须及时出具书面整改建议，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实施整改。
- (15) 未按合同及服务标准完成维保工作、服务质量不达标的，采购人有权扣减对应服务款项。经采购人两次书面整改通知仍未达标、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 (16) 遇消防安全专项检查、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监管部门及采购人开展工作，安排专职人员全程协助，直至工作全部完成。

九、消防系统维保工作月扣分标准

序号	检查出来的问题	单位	扣分
1	水系统管网无水	系统	30
2	消防系统瘫痪	系统	30
3	气体贮气瓶无气体或剂量不足	瓶	5
4	故障响应时间超过15分钟	次	2
5	24小时内故障未排除或未排除但未书面上报安全保卫科	次	2
6	因工作纪律、工作计划变更、工作现场的文明施工所导致的有效投诉	次	2
7	因工作失误出现下列情况而未导致严重后果的		
7.1	气体灭火系统喷气	次	10
7.2	警铃动作	次	5
7.3	广播动作	次	5
7.4	电梯迫降	次	5
7.5	消防水泵动作	次	20
7.6	其它设备动作	次	5
9	接书面通知，未按通知开展工作，且未及时书面反映情况的	次	5
10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0.1	报警主机故障	个	3
10.2	联动控制柜故障	个	2
10.3	其它报警设备单点故障	个	1
10.4	报警主机未按计划保养	台	1
10.5	联动控制柜未按计划保养	台	1
10.6	其它设备未按计划保养	只	1
10.7	报警设备未按计划进行检测	种	1
10.8	报警主机、联动控制柜、模块箱内有灰尘、端子松动、端子有锈蚀、接线未绑扎成束等保养质量不合格处	台	1
10.9	其它报警设备坚固不牢、有灰尘等质量不合格处	只	0.5
10.10	测试报警设备有不能正常动作的	只	1
1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1	测试消防水泵不能启动	次	10
11.2	压力表不能正常显示压力	只	1
11.3	阀门未处于正常开、关状态	只	2
11.4	湿式报警阀被关闭	台	8
11.5	湿式报警阀工作不正常	台	3
11.5	信号闸阀被关闭	只	3
11.6	测试水流指示器不能正常动作	只	2
11.7	水泵接合器漏水	台	1
11.8	阀门漏水	台	1
11.9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保养	种	0.5
11.10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检测	种	0.5
11.11	消防水泵、阀门、信号闸阀、水流指示器等未加油进行润滑保养	台/只	0.5
11.12	消防管道、消防设备有脱漆现象	处	0.25
11.13	消防水泵房地面不干净	次	1
11. 14	消防管道水流方向及所属系统标志不清或错误	处	0.5
11.15	喷头装饰碟生锈、变形	只	0.1
12	室内外消火栓		
12.1	测试消防水泵不能启动	次	10
12.2	压力表不能正常显示压力	只	1
12.3	阀门未处于正常开、关状态	只	2
12.4	室外消火栓漏水	台	1
12.5	室内消火栓漏水	只	1
12.6	水泵接合器漏水	台	1
12.7	阀门漏水	台	1
12.8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保养	种	0.5
12.9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检测	种	0.5
12.10	消防水泵、阀门、室外消火栓、消火栓箱内阀门等未加油进行润滑保养	台/只	0.5
12.11	消防管道、消防设备有脱漆现象	处	0.25
12.12	消防管道水流方向及所属系统标志不清或错误	处	0.5
12.13	消防水箱水量不足	次	3
12.14	消防水池水量不足	次	3
12.15	消防水箱内水大量溢出	次	3
13	防排烟系统		
13.1	测试风机不能启动	台	3
13.2	测试电动风阀不能正常打开	只	0.5
13.3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保养	种	0.5
13.4	系统设备未按计划进行检测	种	0.5
13.5	风机、电动阀的执行机构未加油进行润滑	台/只	0.25

13.6	风机、风阀表面有变形处或有灰尘或油漆有脱落处	处	0.25
14	应急灯、疏散指示灯		
14.1	应急灯、疏散指示灯模拟测试不能切换	只	1
14.2	应急灯、疏散指示灯安装不牢固	只	0.25
14.3	应急灯、疏散指示灯表面不干净	只	0.25
15	防火卷帘		
15.1	测试防火卷帘不能联动或现场手动动作	樘	1
15.2	防火卷帘轨道、电机未加油润滑	樘	0.5
15.3	防火卷帘帘板有变形处或表面有灰尘	樘	0.5
16	防火门		
16.1	防火门闭门器损坏或不能正常关闭	樘	0.25
16.2	防火门表面有变形处或表面有大量灰尘	樘	0.25
17	气体灭火系统		
17.1	测试探测器不能正常报警	只	1
17.2	模拟火灾状态有设备不能正常动作	种	2
17.3	报警主机有故障	个	2
17.4	贮瓶间内的设备、管网的油漆有脱落	处	0.25
17.5	未按计划对系统进行测试	次	2
18	巡查		
18.1	未按合同的要求进行巡查	次	1
18.2	巡查中应发现的问题而未发现	个	0.5
18.3	巡查未记录表格	次	3
18.4	巡查记录未及时上交	次	1
19	未按合同要求填写有关记录表格	次	2
20	未按合同要求递交月度报告、下月计划	次	2
21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培训	次	5
2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完善医院消防管理制度	项	3-10
23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图纸绘制	项	5-10
24	未按合同要求编制消防应急预案	项	5-10
25	驻场人员未按要求持证上岗	人	10
26	未经院方同意随意调动派驻人员	次	10
27	消防中心室值班人员无故脱岗或睡岗	次	10
28	消防中心室未按照每班不少于2人，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8小时	次	5
29	消防中心室值班人员未按要求穿着工作服或佩带工牌	次	2
30	因二次装修工程出现故障而据此为由推拖	项	10

考核结果：

满分为100分，最终得分=100-消防系统维保工作月扣分总额

☐良好。最终得分≥90分的，免扣；采购人全额支付上月服务费。

☐基本符合(最终得分为85—89分,含85分)，采购人提出不符合意见，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意见进行整改，采购人确认整改后全额支付上月服

务费。

□不符合。最终得分低于85分以下(不含85分),每少1分扣减当月1%的服务费。

十、报价

(1) 消防系统维护保养的服务费用:

1) 服务费用采取含税总价包干的形式。包括:人工费、员工社保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人员住宿、火灾公众责任险费、耗材及零配件费、行政费、交通工具购置及折旧费、机械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部所有一切费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包括并不限于市场价格涨落及汇率、税率变动、政府政策及收纳问题)要求提高服务费的标准。

★2)报价已含消防管网、风机管道锈蚀处理和刷油漆,及单件(处)在300元(含300元)以下零配件费用,其中包含各类易损品(但不包括:移动灭火器、灭火器箱、防毒面具、消防水带)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安装,300元以上零配件费用,均由采购人购买,中标人免费更换(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费用的支付:采购人以月付方式,中标人每月5日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提供《月服务总结报告及月工作表》、《值班人员考核勤表》、《工资发表》(加盖公章)等以备采购人审核,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划帐至中标人帐户(如遇放假或财务封帐,付款时间则顺延),支付上月的维保费。费用支付前,中标人要按规定将上月的维保报告及有关的表格交到医院安全保卫部门;采购人的安全保卫部门对中标人的维保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将根据《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进行处罚,若中标人在维保过程中未能达到月考核标准或未规定上交有关表格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其它情况,按合同约定的费用并扣除罚金来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十一、其他服务要求

投标人须根据以下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方案,具体要求如下:

(一) 消防系统保养

1.完整阐述对防火巡查、分周期保养、设备功能检测、故障维修、系统联动测试、各类配套服务的整体认知,区分不同运营场景管控方式,建立隐患分级处置、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明确各类工作执行逻辑与落地管控标准。

2.分进场筹备、日常运维、应急处置、年度复盘四大阶段规划全流程执行方案,统筹维保计划排期、错峰作业、备件储备、多方联动对接、常态化自查优化等保障措施,形成完整落地实施体系。

3.划分项目管理、值班值守、专项维保、资料内勤、备用顶岗多类岗位,明确各岗位从业资质、核心职责、轮岗替补规则,核心值守岗位实行双人管控,不同专业工作人员分开作业,杜绝岗位冲突、值守空档。

4编制完整维保作业手册,涵盖项目规则、岗位制度、巡查保养、检测测试、故障处置、应急预案、培训演练、档案管理、整改考核、配套台账表单全章节,明确各类消防设施标准化操作流程、归档规范。

(二) 突发方案预案

1. 防火责任架构:明确各级防火管理责任人、驻场维保班组、场内工作人员防火职责,划分区域防火包干责任区,落实到人。

2. 日常防火管控机制:建立常态化防火巡查、定期隐患排查双重机制,区分普通区域、重点防火区域差异化管控标准;规范动火作业、电气使用、易燃物品存放、外来人员管控、装修施工防火审批流程。

3. 隐患闭环管理:建立火灾隐患识别、登记、整改、复查销号全流程制度,区分一般、重点、重大隐患对应处置措施,明确整改时限与复核要求,形成完整纸质、电子记录。

4. 日常防火宣教:制定常态化防火宣传、场内人员消防普及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基础防火知识宣讲,针对重点岗位、重点区域人员开展专项防火交底。

5. 防火物资管理:规范灭火器、灭火毯、防火沙、封堵材料等防火器材定点存放、定期检查、更换补充管理机制,保障各类防火物资随时可用。

6. 按火情蔓延范围、人员受影响程度、财产风险划分为小型、中型、大型三类火情并制定对应预案、措施。

(三) 管理制度

1. 维保人员管理制度:规范人员入职资质审核、背景审查、岗前培训、在岗行为、考勤请假、调岗替换、年度复训全流程管理,落实持证上岗、顶岗资质管控,杜绝空岗、违规作业问题。

2. 消防管理制度：划分区域消防安全责任，明确消防设施管护、重点区域防火、动火施工、易燃品管控要求，建立隐患排查、登记、整改、复查销号闭环机制。
3. 值班巡逻制度：明确消防控制室双人值守标准，区分不同时段巡逻安排，划定巡查点位，规范隐患、设备异常现场处置、即时上报及台账留存要求。
4. 交接班制度：规定交接到场要求，列明主机状态、故障隐患、待办事项、器材台账等交接内容，执行双人核对签字流程，遗留问题专项标注持续跟进。
5. 奖惩制度：列明消防工作合规立功的奖励情形，以及脱岗、台账造假、维保疏漏、隐瞒隐患等违规惩处情形，统一核实、审批、归档执行流程，纳入月度年度考核。
6. 消防训练制度：制定常态化实操训练计划，覆盖设备操作、灭火疏散、应急处置等内容，配套参训签到、现场记录、训后复盘与实操考核机制，不合格人员组织补训。
7. 会议制度：设置班组日常例会、月度消防专题会、突发事件复盘会三类会议，要求做好签到、工作记录，明确待办事项、责任人与完成时限并跟踪落实。
8. 安全汇报制度：区分月度定期书面汇报、重大隐患 / 火情即时紧急汇报、大型活动 / 演练专项汇报，收到整改意见后按期落实并反馈复报材料，形成汇报闭环。

十二、消防设备维修保养清单（300元内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器材名称	现有设备品牌	现有设备型号	价格（元）
1	感烟火灾探测器	西门子	FC720	255
2	感温火灾探测器	西门子	FC720	255
3	探测器底座	西门子	FC720	25
4	手动报警按键	西门子	FDM230-CN	245
5	启泵按钮	西门子	FDHM230-CN	160
6	输入输出模块	西门子	FDCIO221-CN	165
7	输入模块	西门子	FDCI221-CN	165
8	声光报警	西门子	HSG1010	88
9	扬声器	松江云安		39
10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西门子	FC181	245
11	点型感温探测器	西门子	FC181	245
12	探测器底座	西门子	FC181	34
13	手动报警按钮	西门子	FDM183	88
14	消火栓按钮	西门子	FDHM183	88
15	单路输入模块	西门子	FDCL181-1	160
16	单路输入输出模块	西门子	FDCIO181-1	160
17	双路输入输出模块	西门子	FDCIO181-2	160
18	隔离模块	西门子	FDCL181	190
19	声光报警	海湾、北大青鸟	JBF1372E1	73
20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西门子	FDO183S	190
21	点型感温探测器	西门子	FDO183S	93
22	探测器底座	西门子	FDO183S	34
23	手动报警按钮	西门子	FDM183S	88

24	消火栓按钮	西门子	FDHM183S	88
25	单路输入模块	西门子	FDCL181-1	160
26	单路输入输出模块	西门子	FDCIO181-1	170
27	双路输入输出模块	西门子	FDCIO181-2	245
28	隔离模块	西门子	FDCL181	191
29	声光报警	北大青鸟	JBFS172	74
30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海湾、北大青鸟		130.53
31	点型感温探测器	海湾、北大青鸟		130.53
32	模块	海湾、北大青鸟		242.31
33	手动报警按钮	海湾、北大青鸟		148.22
34	消火栓按钮	海湾、北大青鸟		157.22
35	单路输入模块	海湾、北大青鸟		168
36	单路输入输出模块	海湾、北大青鸟		168
37	隔离模块	海湾、北大青鸟		168
38	扬声器	松江云安		39
39	消防应急照明	三雄、中智盛、青鸟	220V、36V	76
40	疏散指示	三雄、中智盛、青鸟	220V、36V	73
41	安全出口	三雄、中智盛、青鸟	220V、36V	66
42	闭门器	合众 MASA		141
43	DN65消防栓			93
44	水流指示器	平安、振兴、佰誉	150水流指示器	63
45	喷淋头	闽山、天堂、平安	15-68喷头	5
46	水枪头			25
47	三通		DN150	83
48	三通		DN100	78
49	压力开关			159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 采购人依据本项目合同书的相关约定，对中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本项目服务成果需符合有关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并按法定程序完成相关工作。采购人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可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账号：44050301040002090 户名：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开户行：农行广州赤岗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有效期限至少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的履约保函等非现金保证金形式。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有效期限至少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的履约保函等非现金保证金形式。 说明：1、提交说明：（1）时间：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10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5%）；（2）方式：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有效期限至少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的履约保函等非现金保证金形式。 2、退还说明：（1）时间、方式和条件：待项目所约定服务内容完成后，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2）中标人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中标人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补足。（3）中标人不按合同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消防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项	1.00	5,250,000.00	5,25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委托协议相关约定执行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

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

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http://www.gztpc.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张工

电话：020-38931902-821

传真：020-37816137

邮箱：zhangwei@gztpc.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3室

邮编：510080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020-83340570

邮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

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异常低价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采购文件明确的异常低价情形，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被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供应商，如果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通过异常低价审查的不足3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证明文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仅在评审时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签署和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3	投标函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本项目要求；
6	响应文件合理性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串通投标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8	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采购包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4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用户需求响应情况1 (5.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第二章采购需求》 标注“▲”重要技术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1条）：每有1条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得5分，最高得5分。负偏离或未响应不得分。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用户需求响应情况2 (21.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四、项目技术要求”、“五、项目总体要求”、“六、人员配置及要求（（四）消防监控中心值班人员其他要求除外）”、“七、维护服务基本要求”、“八、其它服务要求”、“九、消防系统维保工作月扣分标准”中未列明“★”号或“▲”号内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6项）：每有1项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得3.5分，最高得21分。负偏离或未响应不得分。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技术部分	消防系统保养方案 (8.0分)	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里“十一、其他服务要求（一）消防系统保养”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编制对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巡查、保养、检测、故障排除、联动测试及用户需求等内容理解，②组织实施思路，③人员工种分工，④消防系统维保手册等方面。提供全部内容得2分，每缺1项扣0.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详细内容进行评审：（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6分；（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突发方案预案 (8.0分)	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里“十一、其他服务要求（二）突发方案预案”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编制对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初步的防火工作方案，②根据火警等的规模和严重程度、事发时间（白天和夜间）制定大、中、小型火警突发预案启动方法、处理流程，灭火和突发疏散预案等方面。提供全部内容得2分，每缺1项扣1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详细内容进行评审：（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6分；（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管理制度方案 (8.0分)	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里“十一、其他服务要求（三）管理制度”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编制对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维保人员管理制度、消防管理制度、②值班巡逻制度、交接班制度、③奖惩制度、④消防训练制度、会议制度、安全汇报制度等方面。提供全部内容得2分，每缺1项扣0.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详细内容进行评审：（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的，得6分；（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4）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过与消防设备维保服务相关的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0分。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同一用户单位的多个项目经验仅对一个项目经验计分，不重复计分。
	用户评价 (10.0分)	投标人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评价情况须为正面评价（优秀、良好、满意或相当于类似评价，同一客户/同一项目多份评价只计一份）：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10分。注：①须与投标人上述提供的2023年1月1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一致；②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正面评价的方可计分。③同一用户单位的多个满意度评价，只计算为一个评价。

	拟投入人员要求 (20.0分)	(1) 驻场项目经理：具有三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得1.5分。（2）驻场项目班长：具有三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4分。（3）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具有二年（含）以上的消防系统维修保养的工作经验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4.5分。（4）以上人员具备消防、电气类中级或以上职称人员，每提供1个得2.5分；具备消防、电气类初级职称人员，每提供1个得1.5分，最多得10分。注：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需提供人员清单、工作经验证明文件【如社保（不同公司可累计计算）或投标单位出具的证明等】、职称证书（如有）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 \times 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广州

签订日期：二〇二 年 月 日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根据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结果，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维护保养内容、期限及费用

1.1 维保项目名称及服务地点

1.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

2.服务地点：

- （1）琶洲院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66号；
- （2）民航院区：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290号；
- （3）机场急救中心及机场分诊点：广州市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自编一号及机场相关分诊点位。

1.2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范围及内容

1.服务建筑范围

（1）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琶洲院区位于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66号，占地面积约4.5万平方米，分为医疗区和住宅区。其中医疗区主楼4栋，附属楼4栋，建筑面积约13万平方米。包含：1号楼（门诊大楼）、2号楼（住院部）、3号楼（应急大楼）、5号楼（南楼）、6号楼、7号楼、8号楼、9号楼（美豪丽致酒店）、10号楼及院内零星辅助用房和住宅区用房（以现有建筑物内消防系统为准，建筑面积存在变化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2）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民航院区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290号，院区现有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占地面积约3万平方米，包含：1号楼（门诊大楼）、2号楼（综合楼）、3号楼、4号楼、5号楼、6号楼、7号楼（内科大楼）、8号楼（内科大楼）、阶梯楼及院内零星辅助用房等；广州市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自编一号（机场急救中心）及机场内的分诊点。机场急救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为2000平方米左右（以现有建筑物内消防系统为准，建筑面积存在变化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以上区域建筑面积若发生调整，维保范围以现场实际建筑及配套消防系统为准。乙方负责上述全部建筑范围内所有消防设施维保、消防监控中心24小时驻场值班工作。

2.维保设施清单

1）琶洲院区1、2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800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168	
	4	模块	个	132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12	
	6	消防喇叭	个	260	
	7	消火栓按钮	个	168	
	8	电话插座	个	112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8	
	11	广播主机	套	2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2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68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4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6	
	24	信号阀	个	30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现场为准	
	27	排烟机	套	现场为准	
	28	风阀	套	56	
	29	风口	套	56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3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200	
	32	疏散灯	套	260	
	33	安全出口	个	130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30	

2) 琶洲院区发热门诊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220	
	2	智能温感	套	30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31	
	4	模块	个	11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8	
	6	消防喇叭	个	49	
	7	消火栓按钮	个	31	
	8	电话插座	个	63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3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	
	15	恒压泵	套	-	
	16	消火栓箱门	个	29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9	喷淋泵	套	-	
	20	恒压泵	套	-	
	21	喷淋头	个	593	
	22	湿式报警阀	个	1	
	23	水流指示器	个	5	
	24	信号阀	个	5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1	
	27	排烟机	套	1	
	28	风阀	套	以现场为准	
	29	风口	套	以现场为准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133	
	32	疏散灯	套	80	
	33	安全出口	个	39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21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32	

3) 琶洲院区3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256	
	2	智能温感	套	260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184	
	4	模块	个	18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196	
	6	消防喇叭	个	301	
	7	消火栓按钮	个	196	
	8	电话插座	个	196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2	
	11	广播主机	套	2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现场为准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现场为准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96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7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5	
	24	信号阀	个	32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10	
	27	排烟机	套	5	
	28	风阀	套	115	
	29	风口	套	115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2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301	
	32	疏散灯	套	168	
	33	安全出口	个	138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23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86	

4) 琶洲院区10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653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63	
	4	模块	个	216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42	
	6	消防喇叭	个	200	
	7	消火栓按钮	个	63	
	8	电话插座	个	63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8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2	
	16	消火栓箱门	个	63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18	消防管网刷油漆	m2	以现场为准	
	19	喷淋泵	套	2	
	20	恒压泵	套	2	
	21	喷淋头	个	现场为准	
	22	湿式报警阀	个	2	
	23	水流指示器	个	21	
	24	信号阀	个	23	
	25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6	送风机	套	4	
	27	排烟机	套	2	
	28	风阀	套	62	
	29	风口	套	62	
气体灭火系统	30	气体灭火	套	1	
应急疏散	31	应急灯	套	186	
	32	疏散灯	套	168	
	33	安全出口	个	128	
消防卷帘	34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5	防火门	樘	126	

5）民航院区1、2号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602	
	2	智能温感	套	6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75	
	4	模块	个	50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75	
	6	消防喇叭	个	69	
	7	消火栓按钮	个	75	
	8	电话插座	个	75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2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1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4	
	15	恒压泵	套	无	
	16	消火栓箱门	个	113	
	17	阀门	个	以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8	喷淋泵	套	2	
	19	恒压泵	套	1	
	20	喷淋头	个	以现场为准	
	21	湿式报警阀	个	2	
	22	水流指示器	个	13	
	23	信号阀	个	13	
	24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 ²	以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5	送风机	套	2	
	26	排烟机	套	1	
	27	风 阀	套	9	
	28	风 口	套	20	
气体灭火系统	29	气体灭火	套	3	
应急疏散	30	应急灯	套	235	
	31	疏散灯	套	102	
	32	安全出口	个	85	
消防卷帘	33	消防卷帘	樘	无	
防火门	34	防火门	樘	40	

6) 民航院区阶梯楼消防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设备数量	备注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智能烟感	套	120	
	2	智能温感	套	现场为准	
	3	消防警铃、声光	个	46	
	4	模块	个	34	
	5	手动报警按钮	个	26	
	6	消防喇叭	个	77	
	7	消火栓按钮	个	26	
	8	电话插座	个	现场为准	
	9	报警主机	套	1	
	10	回路主板	件	1	
	11	广播主机	套	1	
	12	联动柜	套	1	
	13	图形显示器	套	无	
消火栓系统	14	消火栓泵	套	2	
	15	恒压泵	套	1	
	16	消火栓箱门	个	26	
	17	阀门	个	现场为准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8	喷淋泵	套	2	
	19	恒压泵	套	1	
	20	喷淋头	个	现场为准	
	21	湿式报警阀	个	1	
	22	水流指示器	个	7	
	23	信号阀	个	7	
	24	消防管网重刷油漆	m2	现场为准	
防排烟系统	25	送风机	套	现场为准	
	26	排烟机	套	现场为准	
	27	风阀	套	现场为准	
	28	风口	套	现场为准	
气体灭火	29	气体灭火	套	现场为准	
应急疏散	30	应急灯	套	50	
	31	疏散灯	套	52	
	32	安全出口	个	53	
消防卷帘	33	消防卷帘	樘	现场为准	
防火门	34	防火门	樘	10	

如有漏项或数据有误，均以现场勘查情况为准并均视为维护保养的项目和范围。

3.具体工作内容

- （1）全周期设施日常维保、定期油漆翻新养护；
- （2）消防管线、管道、机电设备、防火门、闭门器、消火栓及箱体、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移动灭火器等零部件检修维护；

(3) 落实防火日常巡查、消防设施巡检、月度专项检测；

(4) 安排不少于14名（其中琶洲院区不少于8名，民航院区不少于6名；另轮休人员不得少于3人）持有有效《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负责琶洲院区、民航院区消防控制室的值班工作。各院区消防控制室均须严格执行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在岗值班人员不得少于2人，且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8小时。

1.3 维护保养期限

本项目维保服务期限共计三年，合同按年度一年一签，首期服务期限自202 年 月 日起至202 年 月 日止。

自服务起始之日起90日为考察期。考察期内，若甲方认定乙方提供的维保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本合同自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双方按照乙方实际服务天数数据实结算维保费用，除结算款项外，甲方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及责任。

1.4 维保费用与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消防维保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甲方以月付方式，乙方每月5日前向甲方提供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提供《月服务总结报告及月工作表》、《值班人员考核勤表》、《工资表》（加盖公章）等以备甲方审核，甲方收到发票后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划帐至乙方帐户（如遇放假或财务封帐，付款时间则顺延），支付上月的维保费。费用支付前，乙方要按规定将上月的维保报告及有关的表格交到甲方安全保卫部门；甲方的安全保卫部门对乙方的维保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将根据《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进行处罚，若乙方在维保过程中未能达到月考标准或未规定上交有关表格时，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其它情况，按合同约定的费用并扣除罚金来支付上月的服务费，每期维保费用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乙方应于每月维保服务完成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付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有效发票后，于每月25日前将上月维保费用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因法定节假日、单位财务封账导致无法按期付款的，付款期限自动顺延。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交维保报告、报账资料等相关材料的，甲方有权暂缓或拒绝支付款项。乙方构成违约的，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扣除相应违约金后，支付剩余费用。

乙方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第二条 甲方责任

2.1 甲方方向乙方提供本消防维保合同范围内的消防图纸，火灾报警系统中的被控设备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被控设备出现故障和需要被控厂家技术支持时，由乙方协调被控设备厂商，进行维修和技术支持，乙方发现问题应及时与甲方汇报反应。

2.2 负责协助乙方进行维护保养过程中的全面工作。

2.3 负责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水、电供应；协助办理乙方人员相关的出入证件。

2.4 按合同支付维护保养费。费用支付前，甲方安全保卫部门对乙方的维保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考核，对发现的问题根据《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进行处罚。若乙方未按要求，按时提交维保报告及相关的报帐资料等，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若有，按合同约定的费用并扣罚金来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2.5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业主方的要求及意见，以便乙方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保工作。

第三条 乙方责任

3.1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同时向甲方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及驻现场维护保养操作人员上岗证等复印件资料供甲方备案。

3.2 乙方必须通过维保工作确保消防设备100%的完好率，乙方要在保证消防设备100%完好率的目标下完成消防系统维护保养工作。工作具体的标准按乙方参加投标时提交的技术文件为依据，保养标准按国家、省、市有关规范标准执行，若有漏项或不达标的情况，乙方要负责完善，乙方不能以此为理由来推卸不能保证消防设备100%完好率的责任。

3.3 故障响应时间：驻场人员接到故障报修后，驻场维保人员必须在15分钟（含）内到达故障现场。

3.4 故障的处理：故障应在24小时（含）内，增派人员予以排除；如由于特殊原因而不能按期排除，必须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安全保卫部门；如因常用的备件不足而导致故障不能按期排除的，按未能按期排除的情况处罚。

3.5 《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甲方安全保卫部门将按《消防系统维保工作的扣分标准》对乙方的维保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并

依据此标准对乙方进行处罚。

3.6培训：乙方要保证每季度对医院消防值班人员、安全保卫部门相关人员及医院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消防知识的培训及消防演习。

3.7值班：消防控制室（琶洲、民航）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得少于**2**人，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8**小时；驻场人员休假、轮休、必须经甲方批准同意，且由具备同等职业资格证书及工作经验的人员代替；甲方对本项目的所有驻场维保人员有直接指挥权和决定权，乙方派驻的所有人员无条件接受甲方统一管理和调度；值班人员须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职业资格证书，并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消防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月检等工作，乙方需另派具有消防专业背景的技术人员参与维护保养。

3.8住宿：乙方应充分考虑自身的情况，解决全部维保人员的住宿、交通问题，且接到甲方维保要求后，须保证维保人员在**15**分钟（含）内到达现场。

3.9保养期满，乙方必须保证将所保养的设备完好，无故障并通过有关检测部门检测合格后交回甲方用户方。

3.10乙方须安排不少于**14**名（其中琶洲院区不少于**8**名，民航院区不少于**6**名；另轮休人员不得少于**3**人）持有有效《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负责琶洲院区、民航院区消防控制室的值班工作。各院区消防控制室均须严格执行每日**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在岗值班人员不得少于**2**人，且每班工作时间不应超过**8**小时。驻场人员轮休、休假必须经甲方批准同意，且由具备同等职业资格证书及工作经验的人员代替。

3.11投标人须设立**24**小时服务热线，全天候受理维保咨询、故障报修及应急支援需求。项目驻场点位出现消防维保紧急情况时，须**100%**响应并及时处置。

3.12投标人须对所有驻场维保人员开展严格背景审查，确保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无精神病史、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并将人员政审及录用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送甲方备案。

3.13所有驻场人员在岗期间须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甲方日常管理。如需携带物资、材料外出院区，须提交详细清单，经甲方确认同意后方可带出。

3.14服务期内，乙方全权负责驻场人员的安全教育、安全管理及防护措施落实，驻场人员在甲方服务区域内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损害，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维保作业违规操作，造成甲方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3.15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消防规范开展设备检测、日常检查及维保工作。因乙方设备质量问题、维保不到位、维保不及时等原因，导致消防系统失效并引发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索赔。

3.16合同期内，设备正常损耗产生的更换费用，单件**300**元及以下（详见附件清单）由乙方承担；灭火器、防毒面具、消防水带不在承担范围内。单件费用**300**元以上的设备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

3.17乙方须每日开展院区消防巡查，落实消防安全宣传，排查并消除火灾隐患。所有驻场技术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需更换驻场人员，须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报备甲方，未经同意不得擅自调换人员，违者每次扣除当月服务费**0.5%**。

3.18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地方用工规定，足额承担驻场人员工资、社保等全部用工成本。因用工问题引发的劳动纠纷、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19乙方须建立完善火警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按火情大小、昼夜时段分级制定大、中、小型火警应急处置流程及预案启动机制，并定期组织实战演练，保障突发事件快速、规范、妥善处置。

3.10乙方须建立健全全套内部管理制度，包含人员管理、消防管理、值班巡查、交接班、奖惩考核、消防训练、例会、安全汇报等制度，并按年度向甲方安全保卫科提交完整年度工作计划。

3.11除驻场人员外，乙方须安排专业维保人员每月对全院消防设备设施开展一次全面专项维保，确保系统完好有效、稳定运行。同时须无偿协助甲方辖区内装修、改造、基建工程的消防配套工作，包含消防图纸会审、消防合规检查、系统停供水配合、消防分项验收及隐患整改配合等相关事宜。

3.12本项目服务内容、管理职责严禁转包、分包，乙方不得将项目整体或部分管理工作、管理责任转交第三方实施。

3.13因维保不到位导致消防系统运行异常、达不到规范使用标准的，每次扣除合同总价**1‰**。同一位置同类问题年内累计出现**3**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14乙方须每月提交正式维保工作总结报告，由甲方对当月维保项目、工作质量进行核查确认。未按计划完成维保工作的，须无条件返工整改直至合格。维保过程中发现设备、系统隐患的，须及时出具书面整改建议，经甲方审批同意后实施整改。

3.15未按合同及服务标准完成维保工作、服务质量不达标的，甲方有权扣减对应服务款项。经甲方两次书面整改通知仍未达标、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3.16遇消防安全专项检查、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监管部门及甲方开展工作，安排专职人员全程协助，直至工作全部完成。

第四条 违约责任

4.1如乙方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消防维保服务费，经乙方书面催告仍未支付的，甲方自逾期付款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款项1‰的迟延履行违约金。

4.2如乙方消防维保存在瑕疵，导致甲方对第三方承担责任，乙方除应全额赔偿外，还应按照赔偿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3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不合格人员，每逾期1日，甲方扣付乙方月消防维保费1%作为罚款。

4.4发生如下情况之一，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1）乙方派驻本项目现场的消防维保人员与投标文件人员不一致,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责任。

（2）乙方服务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3）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允许，将本合同项务整体或部分转包。

（4）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且在甲方书面指出后未予限期改正。

（5）乙方派驻本项目现场的消防维保人员不满足本合同约定。

（6）甲方1个月内收到针对乙方消防维保的属实投诉超过5次（含）。

4.5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如果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损失，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就差额部分予以补偿并使甲方免受损失。

4.6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限期撤走全部人员，否则每逾期1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月消防维保费3%的滞留罚款。

4.7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或罚款，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一笔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4.8本合同项下违约方的损失赔偿范围包括守约方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等费用支出。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5.1提交说明：

（1）时间：乙方在合同签订后10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5%）；

（2）方式：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有效期限至少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限的履约保函等非现金保证金形式。

5.2退还说明：

（1）时间、方式和条件：待项目所约定服务内容完成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乙方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乙方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补足。

（3）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银行账号：44050301040002090

户名：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开户行：农行广州赤岗支行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66号

联系电话：020-89169233

第六条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6.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行生效。

6.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 1.合同期满；
- 2.合同一方被依法宣告破产；
- 3.合同一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条 争端的解决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的份数

- 8.1本合同正本壹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8.2本合同招标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本合同附件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 8.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律、政策、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 8.4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招标文件

附件3：消防设备设施维保月考核表

委托方(盖章):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承接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名)： 法人代表(签名)：

委托代表 (签名)： 委托代表 (签名)：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名称： 帐号名称：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33584**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1ZC0626**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1ZC0626]，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1ZC0626]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 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 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1ZC0626**），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保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1ZC0626）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邮编：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月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